

证券代码：837117 证券简称：华新环保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

本公司与丁楠签订协议，交易标的为借款人民币800万元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军提供质押担保，质押股份838万股；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军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。该笔借款用于场地建设、土地收购、设备引进，年利率8%，期限19个月。

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张军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，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年05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丁楠申请借款800万元》的议案。公司向丁楠申请借款人

人民币 800 万元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军提供质押担保，质押股份 838 万股；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军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。该笔借款用于场地建设、土地收购、设备引进，年利率 8%，期限 19 个月。截至本次公告日，2017 年累计担保额度未超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《2017 年度接受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担保额度的关联交易》的议案中审议的额度。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张军	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	_____	_____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张军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；张军系公司董事长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丁楠申请借款人民币800万元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军提供质押担保，质押股份838万股；张军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。该笔借款用于场地建设、土地收购、设备引进，年利率8%，期限19个月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股权质押担保和关联保证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解决公司资金需求，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可解决公司资金不足的问题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状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- (二) 公司与丁楠之《借款合同》《股权质押协议》

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23日